关于开展2018年度上海市青年岗位建功行动 创建预报备工作的通知

各区属团组织：

根据上海市青年岗位建功行动组委会《关于开展“改革开放再出发 青春建功新时代”2018年度上海市青年岗位建功行动的通知》（沪团委联〔2018〕4号）要求，将启动“2018年度上海市青年岗位建功行动”创建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预报备时间：**即日起至2018年5月24日

**二、预报备条件：**

**“队、岗”创建集体需符合以下条件：**

1、规模条件：集体人数一般在6人以上、200人以下。

2、负责人条件：有一名不超过40周岁（1979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的集体负责人担任号（队、岗）长，且为中国国籍。

3、人员结构条件：35周岁以下青年人数占50%以上，中国国籍人员占集体人数60%以上。

4、建制条件：“岗”创建集体须是具有稳定行政建制的一线青年集体（班组、车间、厂站、科室等），“队”可以是围绕“急、难、险、重、新”任务临时组建的青年集体。集体须为以岗位为基础的业务单元，志愿者团队、兴趣小组、基层团组织不能作为创建主体。

5、安全条件：集体须在出色完成中心工作的前提下，2年内在本市行政区域范围内无安全生产事故，不存在由于违反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。其中，创建“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”的集体还须符合其所在单位无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，申报集体所在单位上级法人单位无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。（非在沪创建集体需自行提供所在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安监部门提供的无事故认定报告，并加盖安监部门公章。）

**三、工作要求：**

1、青年突击队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评选周期均为1年。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青年突击队、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的创建报备工作，填写《2018年度上海市青年岗位建功行动先进集体创建申报表》（附件1）和《2018年度上海市青年岗位建功行动先进集体创建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，并于**5月24日**前将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，纸质盖章版递至团区委基层工作部。

2、后续工作初步安排：团区委将对预报备信息进行审核，并择优推报2018年上海市青年突击队创建集体和2018年上海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集体。符合报备条件的集体将另行通知开展后续创建活动。

联 系 人：孙 悦；时晓颖

联系电话：25032255；25032253

电子邮箱：ypyouth@163.com

联系地址：惠民路800号1003室

附件：

1、2018年度上海市青年岗位建功行动先进集体创建申报表

2、2018年度上海市青年岗位建功行动先进集体创建申报汇总表

共青团杨浦区委基层工作部

2018年5月15日

附件1：

2018年度上海市青年岗位建功行动

先进集体创建申报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集体全称 |  |
| 创建类型（选择其一） | 青年突击队□所从事的项目名称： 是否属于2018年重点工程实事项目范围是□ 否□ | 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□ |
| 集体成员人数 |  | 35周岁以下青年人数 |   | 是否属“两新”领域（新经济组织或新社会组织） 是□ 否□ |
| 队（岗）长基本信息 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职务 |  | 手机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办公地址 |  省（市） 市（区）  |
| **集体简介**（把集体从事的工作、承担的项目或工程的主要内容进行概括，150字左右） | **（不另附页）** |
| **集体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名单**（姓名、单位、职务等信息） |  |
| **创建目标**（要求高于行业/项目的一般标准定标，尽量具体、量化， 50字左右） | **（不另附页）** |
| **创建计划**（根据创建目标，计划采取的措施，300字左右） | **（不另附页）** |
| 所在单位党组织意见：盖章 年 月 日 | 区、系统、市属单位团组织意见：盖章年 月 日 |
| 区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意见（申报青安岗须填）盖章年 月 日 | 活动组委会意见：盖章年 月 日 |

**注：此表由创建集体填写，纸质版（正反面打印，一式二份）由各区属团组织汇总后于5月24日前交至团区委基层工作部。**

附件2：

2018年度上海市青年岗位建功行动先进集体创建申报汇总表

区属团组织（盖章）： 联系人： 联系方式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集体全称 | 创建类型 | 成员人数 | 青年人数 | 是否属非公有制经济组织、社会组织 | 集体负责人姓名 | 性别 | 职务 | 身份证号码 | 手机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**注：纸质版一式一份盖章提交，并发电子版至ypyouth@163.com**